

证券代码:603829 证券简称:洛凯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6  
债券代码:113689 债券简称:洛凯转债

##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11月22日,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18日通过电话、微信、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正平女士召集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参与收购福州亿力45%股权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收购收购福州亿力电器设备有限公司45%股权是为了进一步扩大产业布局,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规划。本事项不会对公司及全体股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上述事项。  
2.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的财务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有利于增强子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本次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其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同意上述事项。  
三、备查文件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1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29 证券简称:洛凯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8  
债券代码:113689 债券简称:洛凯转债

##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江苏洛凯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凯动力”)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凯股份”)或“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洛凯动力增加担保额度2,525万元;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为洛凯动力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拟担保的担保额度情况  
公司于2024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新增为下属企业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子公司公司发展需要及2024年度资金需求,公司拟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提供担保的总额不超过36,000万元,期限为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本次增加担保担保额度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洛凯动力的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需要,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控制的前提下,同意公司按持股比例为洛凯动力提供担保,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2,525万元,有效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本次新增担保额度预计内容详见下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担保比例(%)	担保期限/资产抵押担保期限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增加担保担保额度	本次新增担保担保额度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洛凯股份	江苏洛凯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50.50	2.45	0	0	2,525	否	否

本次担保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江苏洛凯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2. 成立时间:2015年7月15日  
3. 注册地点:常州市武进区洛阳镇永安里路101号  
4. 法定代表人:戴明志  
5. 注册资本:1,500万元  
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安装;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线电缆经营;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池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储能技术服务;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模具制造;模具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 股权结构:洛凯股份持有50.50%的股权,李可人持有其49.50%的股权。  
8.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洛凯动力资产总额为1,395.86万元,负债总额为631.34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0元,流动负债总额631.34万元,净资产764.52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496.38万元,实现净利润121.87万元。  
截至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洛凯动力资产总额为1,088.08万元,负债总额为26.63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0元,流动负债总额26.63万元,净资产1,061.45万元,202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440.39万元,实现净利润-84.09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增加担保额度为拟担保事项,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担保的具体期限和金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最终实际担保金额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洛凯动力提供担保额度,是基于洛凯动力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确保其业务的顺利开展,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资信状况良好,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担保风险可控,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11月22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新增担保额度是为满足洛凯动力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确保其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提供担保的对象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经营稳健,公司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持股比例提供相应的担保额度,担保公平、对等;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公司本次增加担保担保额度事项,系为满足控股子公司洛凯动力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确保其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本次增加担保担保额度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本次洛凯股份为控股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事项无异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38,525万元(包含本次增加担保金额),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0.90%。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29 证券简称:洛凯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5  
债券代码:113689 债券简称:洛凯转债

##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议案已于2024年11月18日通过电话、微信、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许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行政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参与收购福州亿力45%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参与收购福州亿力45%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29 证券简称:洛凯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7  
债券代码:113689 债券简称:洛凯转债

##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通过公开摘牌方式参与收购福州亿力45%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根据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示的信息,福建榕能于2024年11月15日将其持有的福州亿力45%股权转让给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转让底价为8,632.30万元。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参与本次竞拍,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交易实际情况办理本次交易的具体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确定最终成交价格,具体实施公开摘牌、签署协议等相关事项。具体实施公开摘牌等。洛凯股份对交易标的享有优先购买权。若成功摘牌,公司持有福州亿力的股权比例将由10%增加至55%。福州亿力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024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参与收购福州亿力45%股权的议案》。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福建榕能电业集团有限公司  
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 注册资本:4,114.8万元人民币  
4. 法定代表人:杨正信  
5. 成立日期:1991年11月27日  
6. 注册地址:福州市台江区新港街道五一南路1号联信中心主楼18层01室  
7.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通用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产品销售;电气设备销售;非居住类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物业管理;租赁服务(不含出版物出租);机械电气设备;充电桩设备租赁;光伏发电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讯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区块链相关软件和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线下数据处理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节能管理服务;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 股权结构:福建亿力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福建榕能100%股权。  
9. 其他说明:  
(1)福建榕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福建榕能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福州亿力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2.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4. 法定代表人:纪智强  
5. 成立日期:2001年3月8日  
6. 注册地址:福州市长乐区两港工业区(江田段)  
7.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销售;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电气设备

修理;电气机械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销售代理;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租赁服务(不含出版物出租);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充电桩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 股权结构:福建榕能、福州高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其45%股权,公司持有其10%股权。  
(二)标的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7月31日
资产总额	49,362.68	45,834.54
负债总额	28,655.59	25,688.04
所有者权益	20,707.09	20,146.50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1-7月
营业收入	27,547.92	7,283.20
净利润	-496.54	-713.98

注: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7. 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根据北京大地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项目出具的《福建榕能电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涉及及福州亿力电器设备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北京大地评报字[2024]1027-108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福州亿力经审计后资产总额为49,362.68万元,负债总额为28,655.59万元,净资产为20,707.09万元。本次评估使用了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福州亿力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最终采用资产基础法作为评估结论;于评估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21,314.42万元,比审计后账面净资产增值607.14万元,增值率为2.93%。根据上述评估报告,公司拟摘牌的福州亿力45%股权对应的股东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为9,591.40万元。  
(四)其他说明:  
1. 福州亿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本次交易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本次拟收购的股权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  
四、本次挂牌的主要内容  
标的名称:福州亿力电器设备有限公司45%股权  
转让底价:8,632.30万元  
挂牌起始日期:2024年11月15日  
挂牌截止日期:2024年11月28日  
(一)转让标的的基本情况  
具体见本公告“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二)转让标的的基本情况  
具体见本公告“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三)转让相关的其他条件  
1. 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方式挂牌转让。  
2. 交易价格  
不低于挂牌价格8,632.30万元。  
3. 交易税费  
交易各方各自承担因履行股权交易事项而相关费用、税费。  
4. 交易保证金  
意向受让方经资格确认后3个工作日内需交纳交易保证金1,500万元。  
5. 付款方式  
成交款项确认后,交易保证金转为交易价款的一部分,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除交易保证金外的剩余交易价款。  
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好处  
公司本次拟收购收购福州亿力45%股权是为了进一步扩大产业布局,提高公司的综合效益;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促进公司的长远稳定发展,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规划。  
本次交易资金来源于公司的自有资金。若公司成功摘牌,公司持有福州亿力的股权比例将由10%增加至55%,福州亿力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不会对当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本次交易能否摘牌成功以及最终交易价格均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交易采用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如信息披露期满后,征集到其他意向受让方,公司存在未能成功摘牌的风险,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3日

证券代码:601567 证券简称:三星医疗 公告编号:临2024-113

##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宁波奥克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克斯智能科技”)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担保的余额  
● 本次担保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953,350万元,其中为奥克斯智能科技提供400,000万元担保额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奥克斯智能科技提供的担保金额为338,260万元(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借款合同》,就民生银行向奥克斯智能科技提供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金额为50,000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年5月17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公司提供子公司经营行为和实际资金需求,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担保金额不超过953,350万元的担保,其中为奥克斯智能科技提供400,000万元担保额度,担保期限一年,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奥克斯智能科技负债率未超过70%,该担保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宁波奥克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724.6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慈城镇枫林路17.22号  
法定代表人:戴冬冬  
成立日期:2001年04月18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零售;电气设备安装;仪器仪表修理;通用设备修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电池制造;电池销售;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软件销售;专用设备安装、调试、技术咨询、软件开发;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科目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074,971,746.88	4,280,041,441.22
净利润	410,424,183.19	700,618,000.03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9月30日
总资产	5,032,552,713.82	6,154,092,120.22
净资产	1,593,795,914.67	2,296,585,869.92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以下简称“乙方”)  
最高债权额为:最高债权本金(¥500,0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伍亿元)整及主

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之和。  
保证方式  
一、甲方的保证方式为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二、如除本合同约定的担保方式外,主合同项下还存在“其他担保”的(包括主债务人及本合同第二人以自己的财产向乙方提供的抵押/质押/保证/其他类型的担保的,则甲方对乙方承担的担保责任不受任何“其他担保”的影响,乙方有权选择优先行使本合同项下的担保权利,也有权选择优先行使“其他担保”的担保权利,或选择同时行使全部或部分担保权利,乙方未选择行使优先行使任何担保权利或放弃变更任何担保权利(如适用)或内容的,均不视为对未选择行使优先行使的担保权利的放弃,甲方承诺对乙方承担的担保责任也不因之而免除或减少,甲方同意放弃对任何乙方未(优先)选择担保的优先抗辩权(如有)。  
三、若甲方为合同项下部分债务提供担保,主债权获得任何部分清偿并不相应减轻或免除甲方的全部担保责任,甲方仍需在其承诺担保的数额余额范围内对合同项下未清偿的债权余额承担担保责任。  
保证范围  
一、甲方的保证范围为:本合同第1.2条约定的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诉讼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统称“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上述范围中除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外的所有款项和费用,统称为“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不认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上述范围内的最高债权本金、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均计入甲方承担担保责任的范围。  
二、对于甲方为履行本合同项下责任而向乙方支付的任何款项(包括按乙方直接扣收/扣划的任何款项),按下列顺序清偿:(1)乙方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之费用;(2)损害赔偿金;(3)违约金;(4)复利;(5)罚息;(6)利息;(7)本金垫款/付款。当乙方已支付的款项逾期超过九十日时,乙方有权将前述清偿债权的顺序调整为:(1)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2)本金/垫款/付款;(3)利息;(4)复利;(5)罚息;(6)违约金;(7)损害赔偿金。甲方知悉:发生前述情形时,乙方有权视具体情况选择是否调整清偿顺序,但并不构成乙方必须履行的义务。  
保证期间  
甲方承担担保责任的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起算日按如下方式确定:  
一、主合同项下所有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早于或同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则保证期间起算日为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  
二、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晚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则甲方对主合同项下所有债务承担担保责任的保证期间起算日为最后到期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  
三、前述“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包括分期清偿债务的情况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还包括包含主合同或具体业务合同约定,债权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之日。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的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合并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为上述控股子公司及2024年新设立及并购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各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目前各控股子公司经营正常,上述担保风险可控。  
公司本次对外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为满足子公司的资金需求,保证其稳健经营,本次公司为奥克斯智能科技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及时掌握被担保人的资信和财务状况,对被担保方目前经营情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担保总体风险可控。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533,666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48.49%。上述担保额度为公司对外担保授权总额范围内的,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4083

##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期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4,230,00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11月28日。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于2022年11月18日召开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第四期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四期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在授予条件成就时向112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合计1,830万股;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第四期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激励计划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2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四期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  
2、2022年12月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四期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权益授予的议案》,根据《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授予条件的有关规定,经核查,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均已达成,同意公司于2022年12月5日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向112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915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的价格为2.49元/股;向112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915万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4.97元/股。公司于2022年12月22日完成前述权益的授予登记。  
3、2023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已授予价格2.49元/股回购注销前述4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及全部股票期权。2023年12月,公司完成前述回购注销注销事项,公司激励计划剩余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分别减少为9,040,000份,公司激励计划授予对象由112名减少为108名。  
4、公司2024年11月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2024年11月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四期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公司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本次行权可行权系数为100%,激励对象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获授股票期权数量的50%,董事会同意公司统一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股票期权行权登记。除8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符合行权条件,1名激励对象离职且其法定继承人放弃本期行权外,本次拟行权激励对象合计99名,行权数量合计4,230,000份。公司完成激励计划权益授予登记手续至今,未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本次行权价格无需进行调整,本次行权价格为4.97元/股。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根据公司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第四期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激励对象名单及行权情况  
本次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共计4,230,000份,激励对象具体行权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次行权数量(万份)	本次行权数量占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3日

证券代码:605365 证券简称:立达信 公告编号:2024-060

## 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工商变更再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年8月30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名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名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近日,公司已完成注册名称的工商变更登记以及《公司章程》的备案登记等相关手续,并取得了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公司的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	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010728555
注册资本	人民币501,300,000.00元

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3日

证券代码:603216 证券简称:梦天家居 公告编号:2024-051

##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资金额度由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期间,公司监事会分别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梦天家居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公司于2024年8月19日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购买理财产品合计2,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梦天

家居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近日,公司赎回本金2,000万元,获得收益88,632.40元。上述理财产品及收益已归还募集资金账户。  
本次到期赎回的情况如下: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风险级别	产品起止日期	到期日期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中国建设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低风险	2024-8-21	2024-11-21	2,000	1.7582%	88,632.40

特此公告。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3日

特此公告。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3日